体 检 注 意 事 项

1.参加体检的考生须按规定时间、地点持本人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和近期免冠1寸蓝底彩色照片1张报到，迟到15分钟或未参加体检者视为自愿放弃。凡证件与本人不符或证件不全的考生，不得参加体检。

2.体检时应尽量保持平和心态，不要过于紧张。体检前一天要注意体息，避免剧烈运动和情绪激动，保证充足睡眠，以免影响体检结果。

3.体检前要注意饮食，不要吃过多油腻、不易消化的食物，不饮酒，不要服用对肝、肾功能有损害的药物。

4.体检前8-12小时内应禁食、禁水，保持空腹。

5.体检当日，女性不要化妆。

6.在体检过程中，考生不得向医务人员透露本人姓名、报考岗位等信息，违者取消体检资格。

7.体检期间实行封闭管理，不得以任何方式与外界联系。考生不得弄虚作假，不得隐瞒病史，一经发现有舞弊的，取消其录用资格。

8.考生要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严格遵守体检纪律和相关规定，拒不服从管理的给予批评教育，情节恶劣的取消体检资格。

9.体检费用考生自理，由体检医院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，每人450元。

咨询电话：0355-2192521